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意见

关于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公司安排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同时该项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且使用额度、审议程序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监事签名：

杨宝华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意见

关于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公司安排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同时该项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且使用额度、审议程序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监事签名：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意见

关于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公司安排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同时该项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且使用额度、审议程序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监事签名：

朱中时

